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上证公函【2019】1023号

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分派有关事项的问询函

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：

2019年7月19日，你公司提交公告称，原拟于2019年7月22日发放2018年年度现金红利，但因公司资金安排原因，无法按照原定计划发放红利。该事项对投资者利益影响重大。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7.1条等有关规定，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。

一、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资金安排的具体过程，以及未能按期划转现金分红款项的具体原因，并向投资者充分揭示有关风险。

二、你公司应当尽快做好相关资金安排，明确后续权益分派的具体时间，及时对外披露，并做好投资者的说明解释工作。

三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显示，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8.16亿元。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公司目前货币资金情况，分别列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及其存放方式、受限情况，并说明是否存在流动性困难。

四、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

的资金往来和担保情况，是否存在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等情况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对此出具专项说明。

你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落实本问询函要求，切实做好公司权益分派相关安排，维护公司生产经营稳定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当采取有效措施，支持上市公司完成权益分派相关事项。

请你公司于2019年7月20日披露本问询函，并于2019年7月25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。

